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定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周五)下午 14:30 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了公司股东单森林先生提交的《关于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案函》，从提高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提议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单森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9,649,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8%。董事会认为：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上述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故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 2023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中列明的各项股东大会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日期、时间：2023年12月15日(周五) 14:30。

(2)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2023年12月15日(周五)。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5日9:15-9:25, 9:30-11:30,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5日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11日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河南省南阳市社旗县城关镇本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上述提案 1、提案 2 已分别由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提案 3、提案 4、提案 5 已分别由 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提案 1、提案 2 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上述提案 3、提案 4、提案 5 需以特别决议通过，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内容请详见 2023 年 11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 2023 年 12 月 7 日刊登在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上述提案中提案 1、提案 3、提案 4、提案 5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但出席现场会议时应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式样详见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12 月 12 日 8:30-11:30、14:00-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3 年 12 月 12 日 17:00 点之前送达或传真（0377-67987868）到公司证券事务部方为有效。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信函邮寄地址：河南省南阳市社旗县城关镇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473300；传真号码：0377-67987868。（信函或传真上请注明“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签到入场。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邹洋、文俊位

电话：0377-67986996

传真：0377-67987868

邮箱：stock@nysenba.com

通讯地址：河南省南阳市社旗县城关镇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关于增加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701；投票简称：森霸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2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对应的方框中打“√”为准，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它符号、同时填多项或不填的视同弃权统计。

2、对于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指示，被委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4、法人股东委托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5、《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3：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